**版本号：KY2025-3-17620250808002**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风雨操场室内一层体育器材设施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KY2025-3-176**

**陕西开放大学**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8月08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开放大学委托，拟对风雨操场室内一层体育器材设施采购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KY2025-3-176**

**二、采购项目名称：风雨操场室内一层体育器材设施采购**

**三、招标项目简介**

风雨操场室内一层体育器材设施采购，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3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风雨操场室内一层体育器材设施采购）：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参与。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8、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开放大学**

地址： 西安市长安区郭杜北街19号

邮编： 710119

联系人： 任老师

联系电话： 029-81896974

**代理机构：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谢婷婷、黄梦迪、戈迪

联系电话： 029-81206622/81206633-832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743,8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8,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银行账号：86113010750181502000179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中标人应依据中标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标准按货物收取，不足陆仟按定额陆仟收取。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是  踏勘时间：2025-08-05 10:00:00  踏勘地点：陕西开放大学郭杜校区，踏勘携带资料: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超过现场踏勘时间采购人概不接待。  联系人：谢婷婷  联系电话号码：029-81206622/81206633-832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开放大学和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开放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开放大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谢婷婷、黄梦迪、戈迪

联系电话：029-81206622/81206633-832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风雨操场室内一层体育器材设施采购，简要技术要求、用途：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3章。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743,8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743,8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体育器材设施 | 1.00 | 743,8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体育器材设施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项目介绍：**  陕西开放大学风雨操场项目位于郭杜校区。随着办学规模的扩大和学生活动的多样化，对体育设施的需求日益增长，我校为满足体育教学及大型活动的需求，于2025年8月初完工了风雨操场，成为改善办学条件的重要举措。风雨操场包括标准篮球场，羽毛球场，匹克球场地等，并兼顾多功能用途。投标人须根据本次项目所涉器材提供场地布局设计（现场平面图见附件）、安装调试方案及器材的常规保养服务。 |
| 2 |  | **一、智能电动篮架（核心产品，数量：2副）**  1.四周佩戴软体海绵护套，横梁上端配备广告屏幕可供室内使用。  2.篮球架伸臂为3.25m（含保护套），蓝圈上沿离地面3.05m，产品适合国际赛事。单支重量800-900Kg（含篮板、篮筐、电机等），所用配重块重量不低于600Kg。  3.篮球架底座长2.4m×宽1.10m×前高0.965m×后高0.61m（-0.05m以内），篮球架底座采用100mm×100mm×4.0mm方管和120mm×100mm×3.0mm及50mm×100mm×3.0mm矩形管拼焊而成，底板采用≥3.0mm铁板在专用折边机上折边而成。  4.篮球架前后立柱采用100mm×100mm×5.7mm±0.5mm，方管拼焊而成。  5.篮球架横梁采用4.0mm±0.3mm钢板和150mm×3mm方管拼接成钻石型棱状。横梁后端配有10mm±0.2mm透明亚克力板和5mm±0.1mm红色亚克力边框，内置有红色灯带，通电后有3D发光篮球图像。  6.锁紧杆采用Φ48×3.0mm±0.1mm无缝钢管组合而成，采用螺纹锁紧。  7.篮球架上拉杆采用Φ48×3mm±0.1mm圆管在数控弯管机上一次折弯成型, 上拉杆前端可调节，无锈、防水、防腐。  8.篮板配用国际通用的高强度安全钢化玻璃篮板规格：1800mm×1050mm±3mm，并在篮板下沿侧面覆盖有EVA保护胶条抗老化不退色，能有效保护运动员扣篮时不受伤害，篮板外围边框采用≥4mm厚铝型材经模具压制而成，★篮板边框连接件、篮板与蓝圈连接件、篮板与上拉杆连接件均采用铸铝工艺（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篮板自带红黄色灯带，灯带为内嵌式、不外露、宽度≥10mm（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节比赛时间结束时红色灯带亮起，覆盖篮板边缘≥90%;国标安装孔距。  9.篮筐采用Φ18mm实心圆钢制作，圈下均匀焊有十二个成型挂钩，间隙不大于8mm，抗弯性能好。配尼龙篮球网。  10.所有钢制件表面均经抛丸除锈处理，后在自动喷涂流水线上采用静电环氧基粉末喷涂完成表面处理，涂层厚度90-120um，具备耐酸碱性、耐湿热性、抗老化。  11.产品结构原理：采用220V电源，电动篮球架采用自主研发微电脑控制系统，可实现篮球架伸臂升降，前后移动，左右转向，遥控操作等功能。电路系统、驱动电机、转向电机都设置在底座内部，构成一体化的机械结构。通过伺服电机带动减速机控制滚珠丝杆进行升降。使用橡胶轮，不易碰伤地板。配电盘加装滤波器抗干扰性能强。可通过液晶显示屏查看微电脑各项操作功能，连接无线网下载APP小程序实现手机同步各项操作功能。★依据 GB/T 10592-2008 标准要求对产品喷涂钢材料管实施耐高温检测：经＞4000h、100℃环境测试，样品无变形、裂纹、起泡、分层及基体剥离现象，实测喷涂层无起泡、剥落、裂纹，符合合格判定；对产品喷涂钢管开展耐低温检测：在＞4000h、-30℃条件下，无硬化脆化开裂，钢管弯曲无裂纹，喷涂层状态良好，检测无起泡、剥落、裂纹，判定合格，检测结果均符合要求。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现场将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
| 3 |  | **二、计时和二十四秒显示器（数量：1套）**  1.尺寸： 695mm×580mm×70mm±5mm  2.显示点阵：640mm×480mm  3.供电方式：AC 190~250V  4.通讯方式：无线通讯，多通道可变防止干扰  5.支持外接灯带：产品只提供开关控制（显示牌下端可预留接口）  6.整机功率：≤30W  7.结构材质：全钣金机箱  8.声音提示：≥110dB |
| 4 |  | **三、篮球发球权显示器、篮球赛全队犯规显示器（数量：1套）**  1.尺寸： 338×200×200(mm)±5mm  2.供电方式： AC 190~250V  3.通讯方式：有线通讯  4.控制方式：控制台控制  5.整机功率：≤30W  6.结构材质：全钣金机箱 |
| 5 |  | **四、篮球赛记录员讯响器（数量：1套）**  1.尺寸：175mm×150mm×120mm±5mm  2.供电方式：AC 190~250V  3.整机功耗：10W  4.结构材质：数控钣金机箱  5.颜色：黑色  6.声音：双声≥130dB  7.控制方式：外接按钮控制/打分台联动控制 |
| 6 |  | **五、CBA 篮球赛专用软件（数量：1套）**  主要功能：  1.比赛信息管理功能  可以预先建立参赛队及队员的登记信息表，各场比赛开赛前，只需要从中选择相应的参赛队即可。  2.专业记分牌功能  支持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网球、足球、排球等球类比赛计分需求，显示内容和布局应符合国际比赛规则要求，具备视频插播和网络扩展功能.  3.高度定制化功能  记分牌中的所有内容可以以图形化方式重新布局，并具备修改字体和颜色功能。  4.强大的媒体播放功能  可以在预先建立的媒体播放列表中，添加各类文字，图片，动画，以及比赛现场的实时视频。比赛过程中，可以迅速的切换比分画面和媒体画面。  5.便捷的裁判操作界面  各类比赛的裁判操作界面都根据实际需要进行了优化，大多数常用功能只需要操作键盘快捷键即可完成。  6.详尽的比赛过程记录  比赛过程中所有的打分操作都将会被一一记录下来，便于日后查询和技术统计。  7.强大的网络协同功能  可以自由选择使用系统中的多个模块，以局域网互连的方式进行协同工作。  8.安全可靠性  比赛过程中自动备份功能，电脑断电等故障后，只需轻点鼠标即可恢复先前画面。  9.可扩展性  支持连接符合行业标准的电子计时器、操作面板等外部设备。 |
| 7 |  | **六、篮球(7号球10个和6号球10个)**  执行GB/T22868-2008篮球合格品的要求  1.圆周长749-780mm、圆周差≤5.0mm、质量567g～650g、回弹高度≥1150-1400mm；  2.PU(PU:丁基内胆，耐冲击次数8000次不变形、无开胶)；  3.外表面以目测为主，商标、图案、色泽等字迹清晰、图案端正、色彩鲜艳，球片粘接无缝隙，符合产品的要求，表面无破损、脱落等现象，在1m目测距球表面污渍、颜色不均匀不明显。 |
| 8 |  | **七、篮球收纳筐（数量：4个）**  1.移动拆装式,适用于中小学生教学训练用。  2.立柱采用直径30mm的钢管焊接而成  3.采用优质工程塑料板做成的推动式字幕框，推动式字幕框与支架能牢固连接；  4.金属架抛丸喷砂或酸洗磷化，静电喷涂  5.可至少容纳25个7号球或30个6号球  6.底部配重或固定装置，移动部件应配有锁定装置 |
| 9 |  | **八、羽毛球地胶（数量：4块）**  PVC运动地板，100%原生料生产加工而成，无毒、无味、绿色环保，耐磨抗污，刚性支撑夹带层，双色双倍率无钙致密发泡弹性层，背板为密闭式防移动背板。  **产品参数：**  **物理性能：**  （1）运动地板规格要求：总厚度：5.1±0.1mm  （2）冲击吸收（23±2℃）:20%-50%  （3）垂直变形：0.6-3.0mm  （4）抗滑值（BPN,20℃）：80-110（干测）  **化学性能：**  （5）氯乙烯单体≤5mg/kg  （6）可溶性铅≤20mg/㎡  （7）可溶性镉≤20mg/㎡  （8）挥发物≤75g/㎡  （9）有害物质锑、砷、钡等不低于8种可迁移元素未检出，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老化性能：**  （10）★为保证运动地板耐臭氧老化，≥10000h臭氧老化检测报告，邵氏硬度依据GB/T531.1-2008检测标准70-90Shore A，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11）★为保证产品质保年限及运动性能不衰减，≥36个月老化检测报告，冲击吸收符合GB36246-2018标准（0℃，23℃，50℃）:20-50%，垂直变形符合GB36246-2018标准0.6-3.0mm；球反弹符合GB/T14833-2020标准≥90%，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12）★为保证产品的耐盐腐蚀性，如汗水等，≥6500h中性盐雾老化试验检测报告，拉伸强度≥0.4MPa；断裂伸长率≥40%，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13）★为了有效降低病毒的传播效率，提供安全可靠的运动环境，≥2000h耐消毒水-中性洗涤剂循环试验检测报告，外观：无起泡、无出油、无裂纹、无塌陷、无折皱、无污染、无粉化，无明显色差，灰卡等级4-5级，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
| 10 |  | **九、羽毛球柱（含球网）（数量：4套）**  结构稳定、调节精准，移动方便，各项技术要求达到国家标准，通过世界羽联认证。添加横向底杠设计，加强网柱横向稳定性。  羽毛球网柱产品参数：  产品材质：网柱部分为无缝钢管，底座部分为固化钢板  产品规格：130kg±5kg  网柱尺寸：高度为155cm±5cm  网柱底座尺寸：64cm（长）\*43cm（宽）\*21cm（高）±2cm |
| 11 |  | **十、匹克球地胶（数量：2块）**  产品要求：  匹克球运动专用地胶，采用密实的纯PVC材料，环保原材料，无毒无味，绿色安全。耐高低温，安装便捷，色彩美观。RSPU面层处理技术（高分子弹性体纳米涂覆技术）可抗褪色、抗紫外线、抗老化出油，专业纹路，加入防滑颗粒处理，适合专业匹克球场地使用。  产品参数：  物理性能：  （1）运动地板规格要求：总厚度：3.0mm±0.1mm  （2）冲击吸收（23±2℃）:20%-50%  （3）垂直变形：0.6mm-3.0mm  （4）抗滑值（BPN,20℃）：80-110（干测）  化学性能：  （5）氯乙烯单体≤5mg/kg  （6）可溶性铅≤20mg/㎡  （7）可溶性镉≤20mg/㎡  （8）挥发物≤75g/㎡  （9）有害物质锑、砷、钡等不低于8种可迁移元素未检出，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老化性能：  （10）★为保证运动地板耐臭氧老化，≥10000h臭氧老化检测报告，邵氏硬度依据GB/T531.1-2008检测标准70-90Shore A，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11）★为保证产品质保年限及运动性能不衰减，≥36个月老化检测报告，冲击吸收符合GB36246-2018标准（0℃，23℃，50℃）:20-50%，垂直变形符合GB36246-2018标准0.6-3.0mm；球反弹符合GB/T14833-2020标准≥90%，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12）★为保证产品的耐盐腐蚀性，如汗水等，≥6500h中性盐雾老化试验检测报告，拉伸强度≥0.4MPa；断裂伸长率≥40%，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13）★为了有效降低病毒的传播效率，提供安全可靠的运动环境，≥2000h耐消毒水-中性洗涤剂循环试验检测报告，外观：无起泡、无出油、无裂纹、无塌陷、无折皱、无污染、无粉化，无明显色差，灰卡等级4-5级，需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报告，开标现场将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 |
| 12 |  | **十一、匹克球柱（含球网）（数量：2套）**  材质:球桂支架均采用捣镀锌管材:耐腐蚀性能强，使用寿命长。  移动方式:球柱底部配置专业万向塑胶轮，可随时移动和固定，并配有304不锈钢支撑园，可调节标准高度  工艺:管材表面碘化后经超耐候聚酯粉未静电喷涂，适合全天候环境设计:外置繁绳益收紧，球柱内侧焊接U型边杆，有效收紧球r适用范围:适用于多功能球场、室内或楼顶匹克球场地。  外型尺寸:长7030mm×宽1000mms×高9l4mmm±10mm  型材:80mm×80mm  壁厚:2mm  地面高度:914mm  匹克球中网:配备专用匹克球网 |
| 13 |  | **十二、地胶收卷器（数量：3个）**  材质：PPR优等管材，具有超强韧性与抗冲击性能  规格：长度：720cm±5cm、直径：20cm±1cm、壁厚：9mm±1mm  颜色：橘黄色  适用场地：适用于羽毛球场地 |
| 14 |  | **十三、其他要求：**  1.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符合国家有关制造标准和环保要求的原厂正品，不得使用任何劣货、假货等产品。贴牌或以次充好产品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应能全面适应（或超出）采购要求，不得降低采购技术标准和档次,且需列出详细对应的技术参数偏离表，所投产品技术指标、功能参数与采购要求相比不得存在缺项、漏项。  3.投标人不得虚报各项技术指标，若所提供的系统性能及器械指标不能达到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和相关技术规范、行业规定等技术要求，中标人必须接受全额退还货款，并承担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  4.投标人应制定质量保证方案及安全保证措施，对保证产品质量投入必要的人力、物力，保证服务过程中的关键节点的质量达标。  5.交付使用前出现任何不合格情况，一律退换新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性能不合格（非使用不当原因造成），除招标人同意修复者外，应退换新品。  6.中标人应保证其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中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经法定检验机构检验)，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7.中标人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中标人还应保证招标人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招标人无关，中标人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招标人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
| 15 |  | **十四、包装、运输和供货要求：**  1.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且包装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产品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雨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中标人应提供产品运输。在产品供货时，如出现不正常情况（如产品损坏、故障、达不到良好的效果、达不到技术规范或产品本身说明书的指标等），中标人应在不延误供货时间的情况下从速免费替换。  3.中标人应组织供货，对各阶段进度及关键任务及时间节点进行部署实施，安排供货所需人员及设备，制定风险控制措施，确保在要求的供货期内完成。 |
| 16 |  | **十五、验收方案：**  1.验收由招标人及相关人员依据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所有器材各指标和参数应符合验收标准，验收不合格时，中标人必须在招标人指定的时间内无条件更换，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更换后，招标人对所更换的器材进行检验，检验不合格将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2.对于承诺符合要求的产品，招标人在验收时如发现产品的技术参数或性能不符合使用要求，有权终止合同并按虚假、无效投标处理。 |
| 17 |  | **十六、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按照本采购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条款及保证(涉及售后服务保障体系、紧急故障处理、售后服务人员安排、维护维修措施及方案、质保期内服务措施及方案、响应时间、备品备件情况、调换货方案)，在质保期内售后服务所需费用列入投标总价中。  2.质保期内产品产生质量问题时，中标人接到服务请求后1个小时内响应，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须给予明确的答复，并在3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买方意见等）报招标人备案，若48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产品供招标人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质保期内如同一故障发生三次，或在2月内无法修复，中标人应无条件换货，立即更换新产品。  3.质保期满前1个月内，中标人应就所有产品进行一次全面检查，并写出正式报告，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如出现质量问题，在质保期内对器材进行维修和零配件的更换。  4.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履行售后服务，招标人有权让第三方维修，维修、更换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陕西开放大学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8年，终身维护。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的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三）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3.5其他要求**

1、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②《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④《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⑤《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⑦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⑧《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⑩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2、为顺利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应用工作，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胶装，标明投标人名称密封递交，递交截止时间同在线递交投标电子文件截止时间一致，递交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纸质投标文件可邮寄（仅接受顺丰速运），邮件签收时间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邮寄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联系人：谢婷婷，联系电话：029-81206622/81206633-832）。 4、若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营业执照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2 | 财务状况报告 | 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5 | 书面声明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参与。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6 | 承诺函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 8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
| 2 |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
| 3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
| 4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
| 5 | 实质性要求 | “★”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详细评审---技术参数.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
| 6 |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docx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商务应答表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根据采购清单中各项产品技术及实现功能等采购要求，对供应商报价清单及技术偏离表进行评审，规格、参数、功能明确，符合采购清单要求得33分；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4分，扣完为止。 注：提供投标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参数的相应的证明材料，经评审专家审定得分。 | 33.0000 | 客观 | 详细评审---技术参数.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
| 整体项目方案 | 投标人在采购人对于供货、布局、安装、验收要求的基础上，提供优化后的实施方案，保障采购人能更快更顺利的投入使用，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方案及布局设计；②实施计划及进度计划；③安装及调试方案；④项目团队人员配置；⑤验收配合方案；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10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交付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0000 | 主观 | 详细评审---整体项目方案.docx |
| 产品质量方案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产品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所投产品制造厂家有可靠、完善的管理制度；有足够的设计、工艺、加工、检验能力；②提供所投产品货源渠道正规的证明材料（不限于制造商授权函或销售协议等）。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4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交付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 4.0000 | 客观 | 详细评审---产品质量方案.docx |
| 节能环保 | 投标人所投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得1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得1分，每有一项获得中国环境标志（II型）产品认证证书的得3分；满分4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 4.0000 | 客观 | 详细评审---节能环保.docx |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或制造商提供近三年（合同签订时间为2022年7月1日至今）类似投标产品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4分。 注：必须同时提供与业绩合同原件及对应的公示网页，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计分。 | 4.0000 | 客观 | 详细评审---企业业绩.docx |
| 器材保险 |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质量险、产品责任险、公众责任险、意外伤害险，每提供一份得0.5分，最高得2分。 | 2.0000 | 客观 | 详细评审---器材保险.docx |
| 体系认证 | 投标人或制造商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 | 3.0000 | 客观 | 详细评审---体系认证.docx |
| 产品售后方案 | 投标人在采购人对于售后要求的基础上，提供优化后的产品售后方案，保障采购人使用，包括但不限于：①备品备件库及应急补换货预案；②售后服务方案（须包含解决问题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故障维修响应时间等）；③保养方案（须包含在使用寿命期能具有良好的性能以及有效的延长使用寿命期的方法）。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6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 6.0000 | 主观 | 详细评审---产品售后方案.docx |
| 产品培训方案 | 投标人在采购人对于技术培训要求的基础上，提供优化后的产品培训方案，保障采购人能更快更顺利的投入使用，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含培训计划表、地点、时间及培训对象人数等；②培训内容，含所提供产品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4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 4.0000 | 主观 | 详细评审---产品培训方案.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docx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docx

详见附件：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技术参数.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节能环保.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企业业绩.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器材保险.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体系认证.docx

详见附件：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产品质量方案.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产品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产品售后方案.docx

详见附件：详细评审---整体项目方案.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政府采购合同.docx